

# 2024年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贯彻执行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规范性文件，编制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重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实施情况的评估工作，负责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负责承办清理、编纂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工作，对规范性文件提出清理或者修改意见。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和各乡镇（街、区）、县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县政府交办的以县政府名义签订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负责对行政权力清单、行政责任清单、行政许可事项清理等进行合法性审查；负责全县政府职能转变、放管服等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

(四)承担统筹推进全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县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承办由县政府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行政赔偿事务。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

(五)负责综合协调全县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相对集中执法权审核报批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县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六)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

法治创建工作。

(七)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调解工作，会同县人民法院做好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承担全县人民监督员选任的具体组织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所、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负责组织指导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县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基层法律服务、法律顾问和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等管理工作。

(九)协调昌潍监狱与有关部门的关系。

(十)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戒毒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职责。负责指导、监督全县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和协助。

(十一)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二)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和干警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负责协同推进司法行政系统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按照有关文件规定，履行对本系统内的干部管理职责。

(十三)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县深化“一

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优化政务服务工作，依法承担划转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的行政许可事项、关联事项和收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十六）与县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在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赔偿、行政裁决、行政调解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司法局负责办理县政府管辖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赔偿、行政裁决、行政调解案件。县政府其他工作部门负责依法办理本部门管辖的行政应诉、行政赔偿、行政裁决、行政调解案件，依法参加本部门作为行政复议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活动，履行行政复议决定。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司法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 （一）办公室
- （二）行政复议与应诉科
- （三）行政执法监督科
- （四）普法与依法治理科
- （五）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
- （六）社区矫正工作科
- （七）依法治县办秘书科

## 第二部分

###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46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0.51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394.7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6.0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0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0.51	本年支出合计	460.51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60.51	支出总计	460.51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460.51	460.51	460.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4.76	394.76	394.76									
	06		司法	394.76	394.76	394.76									
		01	行政运行	318.60	318.60	318.6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04	基层司法业务	4.00	4.00	4.00									
		05	普法宣传	14.00	14.00	14.00									
		07	公共法律服务	25.16	25.16	25.16									
		10	社区矫正	11.00	11.00	11.00									
		99	其他司法支出	12.00	12.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26.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0	26.60	26.6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0	26.60	2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9	16.09	16.0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9	16.09	16.09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9	16.09	16.09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6	23.06	23.0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6	23.06	23.06									
		01	住房公积金	23.06	23.06	23.06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460.51	384.35	76.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4.76	318.60	76.16	
	06		司法	394.76	318.60	76.16	
		01	行政运行	318.60	318.6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4	基层司法业务	4.00		4.00	
		05	普法宣传	14.00		14.00	
		07	公共法律服务	25.16		25.16	
		10	社区矫正	11.00		11.00	
		99	其他司法支出	12.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0	26.6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0	2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9	16.0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9	16.09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9	16.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6	23.0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6	23.06		
		01	住房公积金	23.06	23.06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394.76	394.76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6.09	16.0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06	23.06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60.5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60.51	460.5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60.51	支 出 总 计	460.51	460.5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60.51	384.35	319.44	64.91	76.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4.76	318.60	253.69	64.91	76.16
	06		司法	394.76	318.60	253.69	64.91	76.16
		01	行政运行	318.60	318.60	253.69	64.9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4	基层司法业务	4.00				4.00
		05	普法宣传	14.00				14.00
		07	公共法律服务	25.16				25.16
		10	社区矫正	11.00				11.00
		99	其他司法支出	12.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26.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0	26.60	26.6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0	26.60	2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9	16.09	16.0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9	16.09	16.09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9	16.09	16.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6	23.06	23.0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6	23.06	23.06		
		01	住房公积金	23.06	23.06	23.0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384.35	319.44	64.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91.17	291.1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3.82	83.8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2.55	112.5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71	28.7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6.60	26.6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93	11.9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16	4.1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34	0.3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3.06	2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1		64.9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60		24.6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13		2.1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0		9.1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3.08		13.0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27	28.2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5.86	25.8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41	2.41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5.30		5.30		5.30		12.10		9.10		9.10	3.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84.35	384.35	384.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91.17	291.17	291.1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3.82	83.82	83.8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2.55	112.55	112.5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71	28.71	28.7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6.60	26.60	26.6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93	11.93	11.9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16	4.16	4.1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34	0.34	0.3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3.06	23.06	2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1	64.91	64.9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60	24.60	24.6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13	2.13	2.1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0	9.10	9.1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3.08	13.08	13.0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27	28.27	28.2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5.86	25.86	25.86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6.16	76.16	76.16						
司法业务保障经费	其他运转类	56.00	56.00	56.00						
法律顾问费	特定目标类	20.16	20.16	20.16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22.90	22.90	22.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90	22.90	22.90					
	06		司法	22.90	22.90	22.90					
		01	行政运行	13.90	13.90	13.90					
		05	普法宣传	4.00	4.00	4.00					
		99	其他司法支出	5.00	5.00	5.00					

## 第三部分

###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460.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60.51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460.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4.35万元，项目支出76.16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460.51万元，比上年减少48.4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48.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48.49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48.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6.65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1.84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人员退休、调出等减少，基本支出减少，项目支出优化减少。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12.10万元，比上年增加6.80万元，增长128.30%。主要原因是上年部分“三公”经费从司法局所属其他单位列支。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1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10万元，比上年增加3.80万元，增长71.70%，主要原因是司法局全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从本单位列支，不再从其他单位列支。

3. 公务接待费3.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



司法局全部公务接待费从本单位列支，其他单位不再列支。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4.91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32.8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部门全部公用经费在本单位列支。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22.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9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昌乐县司法局机关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2个，预算资金76.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6.16万元。拟对司法业务保障经费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6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法律顾问费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司法业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6.00		
	其中: 财政拨款	56.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完成年度内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业务活动经费	46万元
			水电物业费	1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场次	12期以上
			新媒体普法	12次以上
			法治建设会议、培训班、讲座	10次以上
			新接收矫正人员	200人次
			在管人员定位率	100%
			培训行政执法人员	1000人次
			完成行政复议案件数量	30件以上
			律师陪同县领导接访	38人次全年陪同
			矛盾纠纷调解案件数	全年3600起以上
			刑满释放人员衔接率	80%以上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帮教对象衔接率	90%以上
			法治宣传受教育人次	30万人次以上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活动培训完成率	100%
			复议案件被法院撤销情况	没有被撤销情形
			行政执法证件管理水平	专业化
			矫正人员管理建档率	100%
			矫正人员管理水平	无脱管、漏管情况
			调查评估率	100%
			人民调解成功率	98%以上
			信访事项处理情况	处理及时、高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时限	年度内完成
			行政复议应诉监督工作	根据法律规定及省市要求
			矫正对象对接时限	规定时限
			矛盾纠纷化解情况	及时排查、及时调处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成本	减少诉讼成本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法治观念意识	法治观念增强
			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	宣传手段多样实用
			宽严相济的刑罚执行体系	矫正措施不断完善
			行政复议、执法监督工作	行政执法水平不断提高
			社会稳定工作	建立公平正义社会环境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司法行政工作水平提高，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昌乐县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16		
	其中:财政拨款	20.1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资金投入	20.1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业法律顾问数量	≥1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为县政府提供法律服务水平	专业化服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根据案情及时提供服务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成本	挽回损失节约成本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	减少诉讼维护稳定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法治政府建设	建立良好社会法治环境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